

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3 月 31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郭书德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6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09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鉴于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已为本公司在新三板挂牌申报时提供了审计服务，在审计过程中能够坚持客观、独立、公正的立场。因此，公司拟继续聘任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9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河南华星科创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4 月 2 日